

2024 年度仙游县卫生 健康局本级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8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9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二、收入决算表.....	25
三、支出决算表.....	2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4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45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4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7
第五部分 附件.....	5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卫健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和中医药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的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我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我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探索管办分开的有效形式，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承担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负责拟订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

（四）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组织拟订县级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并协调落实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

委员会日常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实施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拟订和指导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监管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协调开展县级控烟履约工作。

（七）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政策。组织实施全县医疗机构准入和评审评价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依法规范医疗服务市场。指导平安医院建设。

（八）组织拟订中医药(含中西医结合、民族医药，下同)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推进中医药传承和创新，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

相关政策。

（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妇幼保健的综合管理和监督，组织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一）拟订并指导实施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完善并指导实施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十二）组织拟订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三）监督检查卫生健康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的落实，指导全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建设，指导规范执法行为。

（十四）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按规定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工作领域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侨的交流与合作。统筹协调卫生健康对口支援工作。

（十五）承担全县医疗保健工作，按照规定管理县直部门有关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级以上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六）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十七）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卫生健康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贫困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仙游县卫生健康局单位包括 13 个科室，其中：列入 2024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财政拨款	38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一）不断提高医疗服务水平。一是医师下基层服务。

仙游县总医院组织 16 名中级职称以上医师，从 2 月份开始每个月定期对口帮扶各基层卫生院 1-2 天，开展技术协作，指导基层医师及村医规范为患者诊疗。2024 年已安排医师下乡 224 人次，诊疗量 1646 人次，病历讨论 17 次，教学查房 16 次，学术讲座 25 次，业务培训 137 人次，服务“特殊人群”83 人次，送医上门服务 89 次，促进城乡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统筹共享合理利用。二是做深做实“联合病房”试点。县总医院委派内科副主任以上医师前往鲤南分院、鲤城分院“联合病房”担任科主任，委派肾内分泌科副主任以上医师每周五到鲤南分院专家门诊坐诊，委派消化内科副主任以上医师每周一、周五上午到鲤城分院门诊坐诊，并参与联合病房的住院查房、会诊、学术讲座等，截至 8 月联合病房累计收治住院病人 1556 人次（鲤南血透联合病房 368 人次、鲤南中医联合病房 99 人次；鲤城 1089 人次），预计 2024 年收治住院病人 2334 人次。三是积极推动基层卫生院与上级医院交流合作。游洋镇卫生院成立全市首家乡贤名医工作室；度尾卫生院与福建老年医院组建胃肠镜联合中心；园庄镇卫生院开展莆田学院-园庄镇校地共建，成立莆田学院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成立莆田学院附属医院专家门诊；龙华卫生院与福建医科大学瞿书铭教授合作，邀请瞿教授在医院坐诊。

（二）继续推进县总医院建设。截至 8 月，县总医院与

省级医院合作共建名医工作室已达 15 个。省立医院安排各专业优秀权威博士名医专家到县总医院现场坐诊，提升综合医疗服务能力，截至 8 月博士专家门诊已接诊患者 54 人次，预计 2024 年接诊患者 81 人次；省立医院专家来院会诊、手术、查房 47 例；省立医院派驻 6 名高年资主治医师到县总医院病理科、急诊科、重症医学科、检验科、妇产科、儿科进行对口支援，进行手术指导、教学查房、会诊、双向转诊。仙游县人民政府与莆田学院附属医院共建仙游县总医院合作帮扶协议已经签约；完成市卫健委 2023 年度公立医院评价；“四大中心”建设通过市卫健委验收；完成 18 个分院的千分制考核。

（三）持续推进专项整治工作。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压实主体责任。县分管领导、纪委监委挂钩领导亲自部署、亲自推进、亲自督办，局党组成立以党组书记为组长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召开会议传达上级要求并部署专项整治工作。自 2024 年 4 月以来，卫健局共组织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会议 3 场次、专题工作会议 12 场次、点题整治会议 6 场次，先后分别签署相关告知书及承诺书各 2492 份，有效增强医务人员自我教育、自我约束、自我管理的能力。二是突出整治重点，强化源头治理。围绕专项整治重点内容，通过自查自纠、联合督查、随机抽查、部门协同和专项巡查等方式，多部门联合行动、全行业上下联动，对整治项目进行

全面梳理和督查，形成整治合力。截至8月，各医疗机构共自查发现问题104个；督查发现各基层医疗机构专项整治重点领域问题23个，村卫生所诊疗不规范问题465个；部门联合督导发现问题84个，以上均已建立问题清单及整改台账，完成整改84个；因各类问题受批评教育干部职工17人。

三是广纳社情民意、拓宽线索来源。向社会公布监督举报电话，委托第三方进行满意度回访，通过从信访举报中“筛”、从日常监督中“寻”，从部门联动中“排”，从“12345”网络平台中“挖”，全面拓展问题线索来源渠道，进一步畅通来信、来访、来电、网络等举报渠道，并建立专门台账，即收即办动态处置。截至8月，我局共受理12345平台诉求件870件（建议类60件、求助类56件、咨询类110件、投诉类644件），群众来信4件，均已妥善处置；排查社会治理平台中基层矛盾纠纷信息2千多条；累计对出院患者进行满意度回访25589名，回收意见120条，均已整改到位，预计2024年完成33736位出院患者的电话回访。

（四）加快推进医疗项目建设。一是县总医院迁建项目：一号楼：基本完成室外装修，部分科室在精装修；2-3层附属科室在精装中，部分设备在安装等工作。二号楼：5-15层全部完成室内外装修，已完成地面漆等工作，自流平在施工，3-4楼净化区域在施工，部分设备等安装，管道在封板，目前空调主机在采购中。三号楼：完成室内外装修，部分水电、智能化、会议室等项目机房暂未施工，待项目造价确定后施

工。四号楼：完成室内外装修，待验收。附属工程：绿化施工，完成苗木种植。外配电工程：完成招标，目前围墙外施工，榜头灵山线路土建在施工。增加工程量目前财政正在审核心中。完成投资约6亿。已支付工程款4.45亿元。**二是基层卫生院建设：**园庄镇卫生院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施工图设计、图审等工作；目前正在编制预算。预计2024年底完成招投标并开工建设。**三是生命健康产业：**2024年拟引进落地项目5个，目前完成4个（国药医养健康园项目，计划投资32亿元，完成意向签约、中医药三产融合产业链暨创建“药膳之都”合作项目，计划投资26亿元，完成意向签约、仙游县美亚百岁康综合门诊，计划投资0.1亿元，完成意向签约；睿康科技二厂项目，计划投资0.5亿元，目前正在意向签约）；全县生命健康规模以上企业有11家，截至7月（8月数据未出）累计完成产值3.85亿元，比增41.06%。

（五）稳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全力创建国家卫生县。针对省级暗访组反馈的问题迅速排查整改，明确整改任务、细化整改措施，举一反三，对建成区进行全面排查，截至8月5日，暗访组指出的31个问题清单已全部整改到位。结合我县天气情况，做好第三轮城乡除“四害”统一施药的准备工作，加强宣传引领，强化群众环境卫生保护意识，引导群众当好环境卫生的参与者与监督者。强化督促检查，于8月初开展汛后爱国卫生运动督导，要求各乡镇（街道）、各

单位建立环境卫生管理机制和督导检查工作机制，发现问题及时督促解决，力争顺利通过接下来的国家级暗访。

（六）深入开展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我县在全省首创将农村二女结扎户的“养老保险”转化为“健康保障”模式，由县财政为全县 6828 户二女结扎户，共计 13769 人，每人每年投保 100 元。**一是建立健全人口服务体系。**落实生育登记服务制度，全面推行生育登记等服务事项网上办、跨省通办。截至 8 月已办生育登记证 1273 份，预计 2024 年完成 1909 份。推进出生医学证明、儿童预防接种、户口登记、医保参保、社保卡申领等“出生一件事”联办。**二是加强人口监测和分析研究。**完善人口信息采集推送和共享机制，促进教育、公安、民政、卫生健康、医保、社保、统计等人口服务基础信息融合共享、动态更新。截至 8 月，全县总出生 3963 人，其中男孩 2156 人，女孩 1807 人。**三是大力发展普惠优先的多元托育服务。**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育班，招收 2 至 3 岁幼儿。幼儿园在改扩建时，有条件的应增设托育服务设备设施。截至 8 月份，仙游县共有 46 家托育机构，其中托育（托儿）服务机构 15 家（普惠性托育园 10 家）、幼儿园托班 28 家、单位托育点 2 家、家庭托育点 1 家。全县总托位数 2842 个，其中普惠性托位 881 个，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 2.69 个，预计 2024 年达 3.8 个。

（七）不断夯实公共卫生服务基础。一是持续优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截至 8 月市、县、乡三级医疗机构巡诊

次数共 155 次，巡诊参与医务人数共 395 人，巡诊人次数共 3785 人次数，县级以上(含县级)医师下基层参与人次数共 1542 人次数。8 月份遴选 30 名村医进行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分两批次组织全县共 700 余名村医和个体诊所负责人开展关于“公立医院(含基层卫生院、所)医疗设备、医用耗材、药品采购混乱及日常诊疗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业务培训会；同意榜头镇新郑村卫生所和大济镇钟峰村卫生所两名村医进行执业注册。

二是加大卫生监督执法力度。对 10 件投诉举报件进行调查核实，对一家“牙科诊所”无证行医责令其立即停止执业活动，对 15 家企业开展职业健康重大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对 2 家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进行现场审核。对辖区美容美发、住宿、沐浴场所、歌舞厅等四小行业卫生管理进行监督检查，共监督检查 346 家，通知 67 家场所办理卫生许可证及从业人员健康证。开展个体医疗机构点题整治专项检查，共检查 62 家诊所，下发 49 份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其限期整改到位，开展个体医疗机构点题整治专项检查回头看，共检查 61 家诊所。截至 8 月，共立案查处 25 起，其中查处非法行医的 16 起（无证行医 7 起），共予以行政处罚罚没总金额 37.37402 万元；放射卫生案件 3 起，罚款 0.7 万元；传染病案件简易程序 1 起，一般程序 2 起，罚款 0.4 万元。截至 8 月，共出动人员 907 人次、车辆 267 车次。

三是全面开展妇幼保健工作。截至 8 月，共对 4579 个育龄妇女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对 1701 名

15-20 周孕妇进行免费血清学筛查；对 2062 对夫妇免费地中海贫血筛查；对 1575 对育龄夫妇进行免费孕前优生检查；孕产妇艾滋病、乙肝、梅毒检测 4005 人，其中孕产妇乙肝表面抗原检测阳性率 10.5%。新生儿免费先天性心脏病筛查率 99.32%，新生儿免费先天性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100%。

四是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截至 8 月，召开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题会议 5 次，及时分析研判、研究部署、通报推动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制定印发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计划和专项行动方案等文件 8 份。及时研究部署开展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专项治理排查等重点行动。针对全国两会、五一等重要时段安全稳定要求，及时制定领导分片挂钩督查分案，深入各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督导检查。截至目前，各类专项督导检查发现消防、燃气等各类安全隐患 426 个，已整改到位 423 个，正在整改 3 个。深入推动“气改电”，11 家医疗机构和 1 家托育机构完成“气改电”。认真制定印发卫健系统车辆安全监管和提升道路交通事故救治能力方案，不断加强救护车辆和驾驶人员安全管理，并加强非法营运救护车辆摸排和强化驾驶员体检质量关和“失格”人员排查，主动与交警部门做好 5622 名精神障碍患者和 3 名涉毒美沙酮门诊在治人员信息对接，全力配合做好“失格”驾驶人员的排查整治。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全系统开展安全培训演练共计 23 场次，累计达 1000 人次参与，促使

医护人员进一步掌握“一懂三会”，确保能够及时熟练应对和处理突发安全事件。认真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17 场次，参与 1600 人次，多角度宣传生产安全、应急防护等方面的安全知识。围绕“畅通生命通道”主题，联合鲤南镇应急办先后对鲤南镇卫生院、县妇幼保健院、南门妇产专科医院等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督导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列出隐患清单，提出整改意见建议，并要求相关责任单位抓紧落实整改。全力做好 2024 年福建省自行车联赛（仙游站）、福建省青少年举重拳击锦标赛、莆田市和美乡村篮球大赛（村 BA）、海峡两岸大学生篮球赛等重大活动医疗应急保障工作。

（八）做大做强筑巢引凤工作。一是落实人才招聘工作。积极申报 2024 年春季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 33 个，21 人已入编，1 人因产假延后；开展 2024 年仙游县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及重点紧缺专业人才招聘工作，完成申报用编 27 个，招聘方案已发布，预计 2024 年招入 7 名高层次医疗卫生专业人才；对 5 名 2021 年度定向乡镇卫生院高职高专层次中医类医学定向委培毕业生进行体检、政审考察，现进入政审公示阶段；组织仙游县医疗机构赴福建医科大等医学院校举办的专场招聘会进行人才招聘。二是开展柔性人才引进工作。持续推进名医“师带徒”工作室，现有 5 个名医“师带徒”工作室正常开展各项教学、会诊工作；引进广东省中医院儿科陈汉华主任中医师为健康客座专家，与仙游县总医院的专家共同打造特色儿科专科品牌。三是开展人才培育工作。目

前共有 414 名全科医生，达到每万人常住人口拥有全科医生 4.58 名。鼓励在职人员继续深造，目前本系统共有 200 多名同志进行学历提升备案；鼓励干部职工进行发明创造，县总医院 1 项科技成果《基于福建省农村现场胃癌高发因素流行病学系列研究及精准防控应用》荣获福建医学科技奖三等奖。

四是落实人才保障工作。2024 年度已经组织卫健系统进行 4 批次“壶兰计划”人才申报工作，落实各项人才补助。

（九）精准实施疾病预防控制。2023 年 1 月 8 日起疫情防控转入“乙类乙管”新阶段，围绕“保健康、防重症”工作重点，科学、精准、高效做好全县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工作。加快发热门诊等重点医疗机构建设和改造，发热门诊（诊室）由 10 个扩容到 31 个。强化三级医院重症医疗资源准备，全力打造县-乡-村三级分级分类救治体系。依托县疾控和各级医疗机构继续做好新冠病毒感染哨点监测、社区人群监测、城市污水监测和新型变异株监测等，对重症、危重症及死亡病例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动态掌握疫情流行趋势和病毒变异等情况。推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理工作，截至 8 月，我县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 5491 人，在管患者 5364 人，报告患病率 6.27%，管理率 97.72%，规范管理率 96.21%，服药率 88.38%。

二、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建设方面。1. 县总院迁建项目进度缓慢。由于工程项目资金尚未拨付到位，影响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进度，

导致迁建项目整体滞后。**2. 建设项目资金向上争取难度较大。**园庄卫生院迁建项目已完成施工图编制预算等前期工作，并多次申请上级资金补助（地方专项债券、超长期国债及中央预算），但资金尚未下达。**二是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有待提升。**基层卫生院在就诊环境、设备、人才、财政保障等诸多方面相比于县级医院有较大差距，且各分院特色科室建设不够完善，需力争创建 1-2 个特色科室，有效提升基层群众就医体验。**三是人才队伍力量薄弱。****1. 医疗机构编制紧缺。**目前医共体内部还没有真正实现人事管理自主权，实行编制统筹。大部分的医疗单位定编多年未变，现有的编制人数是在 2009 年核定的（仙委编[2009]47 号），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2. 基层医疗机构高学历人才匮乏。**基层分院人才流失严重，激励政策不足，新技术新项目开展困难，无法完全满足县域内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同时，就医流向观念发生改变，部分患者不愿意在基层卫生院就诊、康复，导致分级诊疗下转率不高。**3. 人才招聘难、流动快问题。**在每批次招聘工作中都会有 30%左右的专技岗位无人报考，且由于周边部分地区薪酬及福利待遇较高，导致本地医疗机构人才易流失，特别是对基层医疗单位（尤其是山区卫生院）吸引力较大，入编的专业技术人员在服务年限已满后会选择再择岗。

三、2025 年工作计划

（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学习推广三明医

改经验，通过统筹降低患者看病负担、促进公立医院平稳运行、保障医务人员待遇等举措，促进“三医”联动改革迈向“三医”协同治理。全力推动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稳妥推进人员、医疗、运营、信息等内部统筹一体化管理。推动城市优质医疗资源向县级医院延伸，加快县总医院搬迁进度，提升就医环境。持续推动 15 个县级和 3 个基层名医工作室高效实质运转，2025 年新增钟山、度尾分院 2 个基层名医工作站。推动上级医疗资源向城乡基层延伸，持续开展联合病房建设，年内在大济、度尾、枫亭、榜头分院增设中医康复、消化内科及普通外科、产科联合病房。

（二）扎实推进医疗补短板项目。一是积极与县财政沟通，争取工程资金尽快拨付到位，确保民生保障项目按序时推进。二是督促施工单位按时间节点推进项目各环节，力争早日竣工及交付使用。三是指导县总医院尽快完成部分医疗设备采购，同步进行边施工边安装，加快搬迁进度。

（三）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一是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结合创建国家卫生县，坚持“政府领导，部门协调，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在全县范围集中开展以城乡环境整治、农村脏乱差治理、卫生基础设施建设、长效管理机制建立为主要内容的城乡环境卫生整治活动。二是开展除四害消杀。制定除“四害”方案和工作计划，统一部署，统一施药，大力开展三轮除四害工作，并组织开展督查，对于督查结果进行通报，促进除四害工作的开展。三是继续按照省、

市城乡整洁行动文件关于创卫任务的安排，稳步推进卫生县城创建，同步推动省级卫生镇、村创建工作。严格按照考评方案要求，加强对镇、村创建的指导，鼓励镇、村积极参与申报创建。做好迎接省市爱卫办对已命名卫生村单位的复查工作，进一步完善硬件基础设施，提升村（居）卫生管理水平。

（四）继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加强基层医疗巡诊。积极主动为城乡居民提供上门基本医疗服务，加快建立并更新维护居民健康档案，提升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加强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开展卫生政策宣讲、健康教育、咨询指导和疾病诊疗服务；加强县、乡、村卫生服务协作和对口支援，统筹协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医院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工作，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二是推进优质医疗资源下基层。持续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项目，争取2025年龙华镇卫生院如期达到“推荐标准”，并继续推进其余卫生院全部达到基本标准。三是更好发挥家庭医生作用。进一步细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方案、服务内容，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宣传引导，加强监督、考核与评价，结合市纪委监委发现的问题，针对制订好的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将家庭医生签约式服务做精做细做实。

（五）壮大卫健人才队伍。继续加大对卫健人才的引进培养力度，落实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简化高层次人才招聘，有效扩充医疗卫生专业人员队伍；做好与莆田

籍在外医学专家长期稳定的联系沟通和承接帮扶工作，进一步推进“名医师带徒”工作室、“名医工作室”，探索高水平医院建设工程和专科联盟协作工程；认真贯彻落实市、县人才“壶兰计划”和“蜚山兰水计划”，实施人才引进奖励激励机制，为引进的人才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

（六）强化传染病防控体系建设。优化完善传染病网络直报系统，及时发现异常信号并调查处置；推进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逐步实现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与疾控信息系统数据自动交换；建立完善发热门诊、哨点医院、病毒变异、城市污水等监测系统，初步形成兼顾常态和应急、城市和农村、一般人群和重点人群的多渠道监测体系。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97.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91.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97.60	本年支出合计	4,509.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4.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2.67
总计	4,612.04	总计	4,612.0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4,397.60	4,397.55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60.62	60.62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60.62	60.6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0.62	6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9.61	4,279.56					0.05
21001			卫生健康管 理事务	573.23	573.18					0.05
2100101			行政运行	363.36	363.36					
2100199			其他卫生 健康管理事务 支出	209.87	209.82					0.05
21003			基层医疗卫 生机构	103.35	103.35					
2100399			其他基层 医疗卫生机构 支出	103.35	103.35					
21004			公共卫生	364.76	364.76					

2100408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2.18	2.18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 处置	362.58	362.58					
21007	计划生育事 务	2,885.81	2,885.81					
2100717	计划生育 服务	244.32	244.32					
2100799	其他计划 生育事务支出	2,641.50	2,64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8.16	18.1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0.10	10.10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8.06	8.06					
21099	其他卫生健 康支出	334.30	334.30					
2109999	其他卫生 健康支出	334.30	334.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37	57.37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57.37	57.3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57.37	57.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4,509.37	687.00	3,822.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	60.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7	60.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7	6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91.43	569.06	3,822.3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83.41	551.04	132.37			
2100101			行政运行	363.41	342.66	20.75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37		108.3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1.63	208.38	3.2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3.35		103.3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3.35		103.35			
21004			公共卫生	366.36		366.3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8		2.1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	364.18		364.18			

	生事件应急处置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85.99		2,885.9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44.32		244.3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1.68		2,641.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2	1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6	9.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6	8.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4.30		334.3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4.30		334.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37	57.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37	57.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37	57.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97.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	60.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80.71	4,280.7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				

		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37	57.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97.55	本年支出合计	4,398.65	4,398.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5.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4.76	84.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483.41	总计	4,483.41	4,483.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98.65	687.00	3,71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	60.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7	60.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7	6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80.71	569.06	3,711.6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3.18	551.04	22.14
2100101	行政运行	363.41	342.66	20.7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9.77	208.38	1.3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3.35		103.3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3.35		103.35
21004	公共卫生	365.86		365.8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8		2.1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63.69		363.6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85.99		2,885.9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44.32		244.3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	2,641.68		2,641.68

	事务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2	1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6	9.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6	8.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4.30		334.3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4.30		334.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37	57.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37	57.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37	57.37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0.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44.57	30201	办公费	0.3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99.39	30202	印刷费	0.0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90.3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05	30205	水费	0.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57	30206	电费	5.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8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5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3	30211	差旅费	3.7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37	30212	因公出国（境）		31010	安置补助	

				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 3	维 修 (护) 费		31011	地 上 附 着 物 和 青 苗 补 偿	
30199	其 他 工 资 福利支出		3021 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44. 47	3021 5	会议费		31013	公 务 用 车 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 6	培训费		31019	其 他 交 通 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 7	公务接 待费	0. 69	31021	文 物 和 陈 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 费		3021 8	专用材 料费		31022	无 形 资 产 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 4	被装购 置费		31099	其 他 资 本 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 98	3022 5	专用燃 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 6	劳务费	6. 43	31201	资 本 金 注 入	
30307	医 疗 费 补 助		3022 7	委托业 务费		31203	政 府 投 资 基金股权投 资	
30308	助学金		3022 8	工会经 费	3. 1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 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 生产补贴		3023 1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31299	其 他 对 企 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 保险费		3023 9	其他交 通费用	14. 0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 补助	40. 48	3024 0	税金及 附加费用		39907	国 家 赔 偿 费用支出	
			3029	其他商	1. 50	39908	对 民 间 非	

			9	品和服务支出			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645.24	公用经费合计					41.7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6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0.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4397.6 万元，支出总计 4509.3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37307.67 万元和 37663.46 万元，下降 89.46% 和 89.31%。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收入和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439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7307.67 万元，下降 89.4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97.5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5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4509.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7663.46 万元，下降 89.3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8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45.24 万元，公用支出 41.76 万元。
2. 项目支出 3822.3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397.55 万元，支出总计 4398.6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55.32 万元和 466.36 万元，增长 14.45% 和 11.86%，主要是项目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97.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65.26 万元，增长 11.8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8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 2100101-行政运行 363.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3 万元，下降 4.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三) 21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无此功能科目的预算

(四)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9.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7.9209.82 万元，下降 18.5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五）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3.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3.35 万元，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增加功能科目的预算。

（六）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此功能科目的预算。

（七）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62.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7.82 万元，增长 96.24%。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经费支出增加。

（八）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四害、爱国卫生活动经费减少。

（九）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244.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30.05 万元，下降 68.45%。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相关补助科目调整。

（十）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15.55 万元，增长 44.66%。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相关补助科目调整。

（十一）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5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

（十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8.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2 万元，增长 21.3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

（十三）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6.5 万元，增长 46.37%。主要原因是普惠托育机构建设费用补助增加。

（十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57.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3 万元，增长 8.1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7858 万元，下降 1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共卫生建设减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45.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1.36%；较上年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3.8%。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1.36%；较上年增加 0.11 万元，下降 13.8%。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累计接待 5 批次、4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43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2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计生经费、关爱母亲关爱女孩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905.6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5 万元，下降 11.3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县委办调配使用 1 辆和妇幼移交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计划生育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 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对象 49-59 周岁特别扶助金标准每人每月 1020 元,属低保对象的,每人每月 1260 元;特别扶助对象 60 周岁及以上特别扶助金标准每人每月 1220 元,属低保对象的,每人每月 146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0.83	110.8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0.83	110.8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			

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 49-59 周岁特别扶助金标准每人每月 1020 元，属低保对象的，每人每月 1260 元；特别扶助对象 60 周岁及以上特别扶助金标准每人每月 1220 元，属低保对象的，每人每月 1460 元。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110.83 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26510 人	26457	10	9.98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特别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020 元/人/月	1020	10	10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9.98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应用于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85 元/年/人*20%*常驻人口 95 万人=1615 万元					
主要成效		按照项目实施要求，项目进展良好，仙游县获得莆田市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价第二名。主要有：一是规范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 85%以上；二是健康教育工作整体开展有序，各单位健康教育印刷资料均能达到 12 种以上，音像播放资料 6 种以上；三是妇幼健康管理稳步实施，产后访视率和新生儿访视率均能达到 94%以上；四是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更加规范，高血压和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均能达到 86%以上；五是老年人健康管理项目落实到位，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80%以上；六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真实有效，管理率达 90%以上；七是肺结核患者管理服务稳步提高，各单位的肺结核疫情报告率和转诊率均达到 100%；八是预防接种服务规范开展，6 岁以下儿童建卡率达 100%。总体来说，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进一步显现，大多数单位能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开展健康服务工作，群众参与积极性和满意度明显提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5.00	1535.10	1535.1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5.00	1535.10	1535.1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			

	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60%。				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94.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总投入	≥1615 万元	1615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5%	80.12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	≥60%	94.31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度基本公共卫生考核次数	≥2 次	2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76.1	5	5	无
			基本公共卫生宣传目标完成率	≥60%	100	5	5	无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5%	87.41	5	5	无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	≥75%	88.92	5	5	无

			管理服务率					
		时效 指标	居民规范化 电子健康档 案完成及时 率	$\geq 8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妇幼建设回购款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妇幼建设回购款						
主要成效			仙游县妇幼保健院已整体完成了搬迁，努力做好公共卫生防控工作，做好基础医疗设施的配套工作，切实的保护好人民的生命安全。不断的开始新的诊疗项目，加快我县医疗体系建设，改善全县人民群众的就医环境。为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质量,改善人民群众就医体验,切实提高患者满意度。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977.21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977.21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文件精神，建设仙游县第二医院，达到一定数量的诊疗人次及住院人次，提高群众服务满意度，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				目前仙游县第二医院目前已投入使用，2024 年门诊人次数 328824，住院人次 9296 数，提高群众服务满意度并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回购款	≥2977.2111万元	0	10		该笔款项财政未拨付，故没有相应的支出。加强与上级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争取资金能拨付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9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看病群众满意率	≥90%	10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人次数	≥7000 人次	9296	20	20	无
		质量指标	门诊人次数	≥250000 人次	328824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接诊及时性	≥9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妇幼保健院该笔建设回购款财政未拨付，故没有相应的支出，执行率低		妇幼保健院已于2025年再次申报该项目资金，将加强与财政沟通协调工作，争取资金能拨付到位。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村级计生管理员津贴（税改）（23 年再安排）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为提高村级计生干部积极性，根据莆综治办【2012】41 号及莆市财教【2012】119 号文件精神，给予村级计生管理员省级津贴标准每村每月 200 元。					
主要成效		津贴的发放让村级计生管理员感受到自身工作的价值和被认可，从而激发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他们更愿意投入时间和精力深入了解村民的情况，做好计划生育宣传、政策解读、信息统计等工作。比如在开展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象的申报和审核工作中，计生管理员能够更加认真负责地进行调查核实，确保符合条件的家庭都能享受到政策优惠，提高了工作的准确性和效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9.00	3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9.00	3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莆综治办【2012】41 号及莆市财教【2012】119 号文件精神，通过下级乡镇材料报送，及时变更核对 325 个行政村村级计生管理员资格，使村级计生管理员津贴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并按村级计生管理员省			津贴的发放让村级计生管理员感受到自身工作的价值和被认可，从而激发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他们更愿意投入时间和精力深入了解村民的情况，做好计划生育宣传、政策解读、信息统计等工作。比如在开展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象的申报和审核工作中，计生管理员能够更加认真负责地进行			

	级津贴标准每村每月 200 元补助，项目资金投入达到 325 个村*200 元/月*12 月=78 万元；通过宣传单发放，文件制定，政策宣传，争取村级计生管理员补助人员满意度达到 90%。				调查核实，确保符合条件的家庭都能享受到政策优惠，提高了工作的准确性和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计生管理员资金投入	≥78 万	78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计生管理员在岗在位率	≥9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计生管理员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91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给予村级计生管理员省级津贴人数	≥325 人	325	20	20	无
		质量指标	村级计生管理员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村级计生管理员省级津贴发放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关爱母亲健康服务工程，关爱女孩项目经费（23 年再安排）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对育龄妇女健康系统中晚孕及早孕进行免费 B 超检查，对符合政策内的计生子女提供寄宿学费减免等。					
主要成效		每年免费为部份已婚育龄妇女提供一次全面的健康检查，包括优生健康检查、常见妇女病检查、生殖保健咨询等，对查出的患病群众，按照现有的政府补贴原则给予积极治疗，建立已婚育龄妇女健康电子档案，提高已婚育龄妇女的生殖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加强出生人口监测，科学研判人口出生变动趋势，及时提出和制定应对政策及措施；完善孕情跟踪机制，防止“两非”行为发生，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4.00	33.59	10	76.34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4.00	33.59	—	76.3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关爱母亲健康服务工程,关爱女孩项目经费：严格按照《中共仙游县委 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生育文明、幸福家庭”促进计划，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府体系的实施意见》仙委【2012】43 号文件 精神，农村独女户、二女结扎户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达到 100%；同时通过对咨询群众的政策解读，及网络政策宣传，使农村独女户、			2024 年对育龄妇女健康系统进行免费 B 超早孕 889 人、晚孕 3888 人。2024 年符合政策内二女户、独女户寄宿学费减免共 217 人。2024 年符合政策内农村二女户、独女户建房补助 6 人。			

	二女结扎女儿补助资金发放群众满意度达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关爱母亲关爱女孩项目经费	≥44 万元	33.59	10	7.63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二女结扎家庭保障水平和幸福指数	≥90%	9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关爱母亲健康服务工程，关爱女孩项目补助对象满意率	≥96%	96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独女户、二女结扎户建房补助人数	≥8 人	8	15	15	无
			农村独女户、二女结扎女儿九年义务期间寄宿生活及减免学费补助人	≥1479 人	1479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关爱母亲健康服务工程，关爱女孩项目资金发放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关爱母亲健康服务工程，关爱女孩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2.63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结算下达 23 年市级计生经费的通知 （莆财社【2023】153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专项资金是用于支持各县（区、管委会）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全面实施两孩政策，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据计生相关条例，每年度对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实行奖励扶助的专项资金，包括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等资金。对实行计划生育的家庭给予奖励扶助、优先照顾，鼓励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生育观。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38	33.38	33.3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38	33.38	33.3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给予 34 人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家庭经济上的奖励和扶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覆盖率 100%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34 人	2645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特别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020 元/人/月	102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	≥33.38 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6%	9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用于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0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00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莆田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文件，对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的措施核酸经费予以保障。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核酸检测经费	≥300 万		3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工作次数	≥ 5 次	5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核酸检测人员对检测服务满意率	$\geq 80\%$	8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人单采核酸检测人次数	≤ 1427211 管	142721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geq 80\%$	85	20	20	无
		时效指标	核酸检测及时率	$\geq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经费-仙财【2024】211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应用于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76.4 元					
主要成效		按照项目实施要求，项目进展良好，仙游县获得莆田市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价第二名。主要有：一是规范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 85%以上；二是健康教育工作整体开展有序，各单位健康教育印刷资料均能达到 12 种以上，音像播放资料 6 种以上；三是妇幼健康管理稳步实施，产后访视率和新生儿访视率均能达到 94%以上；四是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更加规范，高血压和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均能达到 86%以上；五是老年人健康管理项目落实到位，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80%以上；六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真实有效，管理率达 90%以上；七是肺结核患者管理服务稳步提高，各单位的肺结核疫情报告率和转诊率均达到 100%；八是预防接种服务规范开展，6 岁以下儿童建卡率达 100%。总体来说，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进一步显现，大多数单位能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开展健康服务工作，群众参与积极性和满意度明显提高。					
项目 资金 （ 万元 ）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76.40	776.4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76.40	776.4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60%。				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94.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度基本公共卫生考核次数	≥2 次	2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0%	76.1	5	5	无
			基本公共卫生宣传目标完成率	≥60%	100	5	5	无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5%	87.41	5	5	无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5%	88.92	5	5	无
		时效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完成及时率	≥8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总投入	≥776.4 万元	776.4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5%	80.12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	≥60%	94.31	10	10	无

		度指 标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管理经费（仙财预表【2024】235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1、乡村医养老保险县级配套 154.05 万元：根据莆政办【2014】167 号文件精神，组织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市级与县级按 1：1 的比例筹集。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500 人*3200 元/月/人*12 月*16%=307.2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3 人*3000 元/年=0.9 万元 。县级占总比例的 50%总计 154.05 万元。 2、边远乡村医县级津贴 32.4 万元：根据《仙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公布山区乡镇和部分平原偏远乡村的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员名单的通知》仙卫计【2015】239 号文件精神，对边远乡村医生进行 300 元/月的补助,预计 23 年支出 90 人*300 元/人/月*12 月=32.4 万元。 3、乡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 619.9 万元：根据仙政办【2016】100 号按我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标准发放养老生活补助。最低生活保障费 820 元/月/人*12 月*630 人=619.9 万元 。 4、村卫生所医疗风险金 8.7 万元，根据仙政办【2016】100 号县财政每所补助提高到 500 元，市级按每所 200 元配套，县级按 300 元配套。县级承 300 元/年/所*290 所=8.7 万/年 5、乡村医省级津贴（税改）78 万元，根据《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15 年度乡村医生享受省政府津贴补助人员名单的通知》（仙政文【2015】182 号 650 人×100 元/月/人×12 月=78 万元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仙游县全县村卫生所数量共计 302 所，一体化村卫生所（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占比 100%，补助老少边岛卫生院卫技人员管理率 100%，被补助乡村医生满意度 97%，基层医疗卫生管理经费的投入和使用在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改善居民健康水平、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项目资金（万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0	573.12	10	114.6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0	573.12	—	114.6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元)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多渠道补助，保障基层卫生工作顺利运转。推行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风险责任保险约 300 所，每所市级补助 200 元。县级补助 300 元，提高村卫生所抗风险能力；提高边远山区、海岛卫计人员专项津贴，对边远卫技人员进行 300-600 元补助，完善农村卫生院卫计人员奖励经费补助政策。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险问题，进一步加大对边远山区等全覆盖。			实现多渠道补助，保障基层卫生工作顺利运转。推行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风险责任保险 281 所，每所市级补助 200 元，县级补助 300 元，提高村卫生所抗风险能力；提高边远山区、海岛卫计人员专项津贴，对边远卫技人员进行 300 元/月补助，完善农村卫生院卫计人员奖励经费补助政策；594 名在岗乡村医生享受省政府津贴补助每人 100 元/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险问题，共计 543 名乡村医生参加养老保险，进一步加大对边远山区等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人数	≥560 人	605	5	5	无
			全县村卫生所数量	≥300 所	302	5	5	无
			边远乡村县级津贴人数	≥90 人	91	5	5	无
			投保村卫生所数量	≥275 所	281	5	5	无
		质量指标	一体化村卫生所（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占比	≥100%	100	5	5	无
			补助老少边海岛卫生院卫计人员管理	≥100%	100	5	5	无

			率					
		时效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放按时完成率	≥100%	71.64	10	7.16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管理经费投入金额	≥500 万元	573.12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养老保险补助覆盖率	≥75%	8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补助乡村医生满意度	≥90%	97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7.16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关爱母亲健康服务工程，关爱女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对育龄妇女健康系统中晚孕及早孕进行免费 B 超检查，对符合政策内的计生子女提供寄宿学费减免等							
主要成效			每年免费为部份已婚育龄妇女提供一次全面的健康检查，包括优生健康检查、常见妇女病检查、生殖保健咨询等，对查出的患病群众，按照现有的政府补贴原则给予积极治疗，建立已婚育龄妇女健康电子档案，提高已婚育龄妇女的生殖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加强出生人口监测，科学研判人口出生变动趋势，及时提出和制定应对政策及措施；完善孕情跟踪机制，防止“两非”行为发生，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7.54	10	37.7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7.54	—	37.7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关爱母亲健康服务工程，关爱女孩项目严格按照《中共仙游县委 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生育文明、幸福家庭”促进计划，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府体系的实施意见》仙委【2012】43 号文件 精神，农村独女户、二女结扎户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达到 100%；同时通过对咨询群众的政策解读，及网络政策宣传，使农村独女户、二女结扎女儿补助资金发放群众满意度达 95%。				2024 年对育龄妇女健康系统进行免费 B 超早孕 889 人、晚孕 3888 人。2024 年符合政策内二女户、独女户寄宿学费减免共 217 人。					
绩	一级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指	自评	偏差原因

效 指 标	标	指标			完成 值	标 分 值	得分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关爱母亲健康 服务工程，关 爱女孩项目经 费	≥20 万元	41.12	10	10	无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二女结扎家庭 保障水平和幸 福指数	≥90%	96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关爱母亲健康 服务工程，关 爱女孩项目补 助对象满意率	≥96%	96	10	10	无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农村独女户、 二女结扎户建 房补助人数	≥8 人	8	10	10	无
农村独女户、 二女结扎女儿 考上大学本科 人数			≥130 人	130	10	10	无	
农村独女户、 二女结扎女儿 九年义务期间 寄宿生活及减 免补助人数			≥1479 人	1479	10	10	无	
质量 指标		关爱母亲健康 服务工程，关 爱女孩项目资 金发放率	≥100%	100	8	8	无	
时效 指标		关爱母亲健康 服务工程，关 爱女孩项目资 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	2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计划生育补助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 资金 （ 万元 ）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69.00	26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69.00	26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			

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269 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奖励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30 元/人/月	13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12585 人	26457	20	2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特扶等）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88	41.88	41.8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88	41.88	41.8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争取 2024 年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达到或超过 95%，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88 人	88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特别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020 元/人/月	102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41.88 万元	41.88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仙财预表【2024】235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妻子,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2760 元；农村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根据莆财社〔2022〕91 号文件规定,特别扶助对象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提高我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对象 49-59 周岁特别扶助金标准由每人每月 88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020 元,属低保对象的,由每人每月 112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260 元；特别扶助对象 60 周岁及以上特别扶助金标准由每人每月 1080 元提高至每人每 1220 元,属低保对象的,由每人每月 132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46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0	15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0	15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提高我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对象 49-59 周岁特别扶助金标准由每人每月 88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020 元，属低保对象的，由每人每月 112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260 元；特别扶助对象 60 周岁及以上特别扶助金标准由每人每月 1080 元提高至每人每 1220 元，属低保对象的，由每人每月 132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460 元。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	一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	指	自评	偏差原因分	

效 指 标	级 指 标	指 标			实 完 成 值	标 分 值	得 分	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计生项目补 助人数量	≥10927 人	264 57	1 0	10	无
		质量 指标	计生家庭奖 励扶助资金 发放率	≥100%	100	1 0	10	无
			计生奖励扶 助最低补助 标准	≥130 元/人/月	130	1 0	10	
		时效 指标	计生家庭奖 励扶助资金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 0	10	无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计生家庭奖 励金投入金 额	≥150 万元	266 4.7	1 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计生补助资 金使用合规 率	≥100%	100	3 0	3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计生补助对 象满意率	≥95%	98	1 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1、乡村医养老保险县级配套 154.05 万元：根据莆政办【2014】167 号文件精神，组织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市级与县级按 1：1 的比例筹集。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500 人*3200 元/月/人*12 月*16%=307.2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3 人*3000 元/年=0.9 万元。县级占总比例的 50%总计 154.05 万元。 2、边远乡村医县级津贴 32.4 万元：根据《仙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公布山区乡镇和部分平原偏远乡村的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员名单的通知》仙卫计【2015】239 号文件精神，对边远乡村医生进行 300 元/月的补助，预计 23 年支出 90 人*300 元/人/月*12 月=32.4 万元。 3、乡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 619.9 万元：根据仙政办【2016】100 号按我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标准发放养老生活补助。最低生活保障费 820 元/月/人*12 月*630 人=619.9 万元。 4、村卫生所医疗风险金 8.7 万元，根据仙政办【2016】100 号县财政每所补助提高到 500 元，市级按每所 200 元配套，县级按 300 元配套。县级承 300 元/年/所*290 所=8.7 万/年 5、乡村医省级津贴（税改）78 万元，根据《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15 年度乡村医生享受省政府津贴补助人员名单的通知》（仙政文【2015】182 号 650 人×100 元/月/人×12 月=78 万元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仙游县全县村卫生所数量共计 302 所，一体化村卫生所(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占比 100%，补助老少边岛卫生院卫计人员管理率 100%，被补助乡村医生满意度 97.4%，基层医疗卫生管理经费的投入和使用在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改善居民健康水平、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00	3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0.00	3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多渠道补助，保障基层卫生工作顺利运转。推行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风险责任保险约 300 所，每所市级补助 200 元。县级补助 300 元，提高村卫生所抗风险能力；提高边远山区、海岛卫计人员专项津贴，对边远卫技人员进行 300-600 元补助，完善农村卫生院卫计人员奖励经费补助政策。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险问题，进一步加大对边远山区等全覆盖。				实现多渠道补助，保障基层卫生工作顺利运转。推行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风险责任保险 281 所，每所市级补助 200 元，县级补助 300 元，提高村卫生所抗风险能力；提高边远山区、海岛卫计人员专项津贴，对边远卫技人员进行 300 元/月补助，完善农村卫生院卫计人员奖励经费补助政策；594 名在岗乡村医生享受省政府津贴补助每人 100 元/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险问题，共计 543 名乡村医生参加养老保险，进一步加大对边远山区等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医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边远乡村医县级津贴、乡村医省级津贴（税改）、乡村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村卫生所医疗风险金	≥300 万元	573.12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养老保险补助覆盖率	≥75%	8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补助乡村医生满意度	≥90%	97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人数	≥560 人	605	5	5	无
			全县村卫生所数量	≥300 所	302	5	5	无

			边远乡村县级津贴人数	≥ 90 人	91	5	5	无
			投保村卫生所数量	≥ 275 个	281	5	5	无
		质量指标	一体化村卫生所（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占比	$\geq 100\%$	100	5	5	无
			补助老少边岛卫生院卫计人员管理率	$\geq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放按时完成率	$\geq 100\%$	71.76	10	7.18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7.18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计划生育人员参保补助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对农村不再生育的独女家庭和农村已实行绝育措施的二女户家庭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给予扶助，按照有关规定其家庭成员个人出资部分全部由县财政负担						
主要成效			提升社会保障水平：计划生育人员参保补助政策能够帮助这部分群体减轻参保经济负担，这使得他们能够享受到基本医疗保障，在患病就医时减轻医疗费用压力，避免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情况发生，切实提升了计划生育家庭的社会保障水平，让他们感受到政策的关怀与温暖。参保补助政策使得这些家庭能够更好地应对风险，增强家庭的抗风险能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村不再生育的独女家庭和农村已实行绝育措施的二女户家庭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给予扶助。			仙游县对农村二女户、“独女户”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按每人 380 元的标准给予补助，个人应缴费由政府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人员新型农村合作	≥28125 人	24680	10	8.78	3445 人是与其他单位免缴名单重复了导致到本单位无法缴费成	

			医疗保险 参保补助 人数					功。
	质量 指标		计划生育 人员医疗 保险参保 资金发放 率	$\geq 100\%$	100	5	5	无
			计划生育 人员新型 农村合作 医疗保险 参保补助 标准	≥ 380 元/人/年	380	15	15	无
		时效 指标	计划生育 人员新型 农村合作 医疗保险 参保及时 率	$\geq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 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医疗保险 给予扶助 的投入金 额	≥ 150 万元	0	10	0	财政未拨付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计划生育 人员医疗 保险参保 覆盖率	$\geq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计划生育 医疗保险 参保补助 对象满意 率	$\geq 95\%$	96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78.78		
评价等级		中 (80>S≥6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报销范围窄：产前检查、妇科疾病治疗等费用未全面纳入医保，建议：扩大报销范围与比例	扩大报销范围与比例，将无痛分娩、辅助生殖等纳入医保，如江西省已将辅助生殖费用纳入报销范围。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47.03	10	94.0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	47.03	—	94.0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50 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12585 人	2645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奖励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30 元/人/月	13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3】2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关于完善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社【2023】4 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完善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有关政策的通知》（闽财社【2023】12 号）对过渡期内（2022 年 12 月 7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参与疫情防控救治的医务人员进行补助，一档每人每天补助 300 元，二档每人每天补助 200 元，进一步支持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医务人员关心关爱政策举措，对医务人员进行临时性工作补助。						
主要成效			最大限度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他们更好地投入救治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84	58.11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84	58.11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最大限度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他们更好地投入救治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预计补助医护人员数 3000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最大限度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他们更好地投入救治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补助医护人员数 3000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	受一次性补	≥3000 人		3000	20	20	无

	标	指标	助医务人员数					
		质量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参与救治工作率	≥80%	8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一次性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0	5	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发放一次性补助资金投入	≥999.76 万元	0	10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工作积极性提高率	≥2%	2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5		
评价等级		中（80>S≥6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资金下拨资金较慢，单位已申请拨付，财政未拨付，各医疗卫生机构积极性不高。		资金下拨资金较慢，单位已申请拨付，财政未拨付，各医疗卫生机构积极性不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县级配套（23 年再安排）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8.50	70.10	10	89.3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8.50	70.10	—	89.3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			

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78.5 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12585 人	2645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奖励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30 元/人/月	130	10	10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全科特岗医师、定向培养人才补助（23 年再安排）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根据仙卫健【2021}52 号的批复、闽卫科教【2019】47 号、闽政办【2021】36 号文件精神，对本科定向培养医学生进行学费、住宿费、生活费进行补助						
主要成效			我县 2018 年度至今共计招聘 6 名全科特岗医师，本次补助 6 名全科特岗医师，有效解决我县乡镇卫生院全科医生紧缺问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10	10.1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10	10.1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解决我县乡镇卫生院全科医生紧缺问题，我县 2018 年度至今共计招聘 6 名全科特岗医师，本次预计补助 6 名全科特岗医师，争取受补助人员满意度达到 80%。				补助 6 名全科特岗医师，受补助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岗全科医生县级补助标准	≥1.8 万元/人/年	3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招聘的全科特岗医生资质达标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	服务对	基层医疗机构对	≥80%	80	10	10	无	

	标	象满意度指标	招聘的全科特岗医生服务全科满意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特岗全科医生补助人数	≥4 人	6	15	15	无
		质量指标	特岗全科医生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特岗全科医生县级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人口监测-莆财社【2022】85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人口监测						
主要成效			通过准确掌握人口的基本情况和变动趋势，政府可以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人口政策、经济政策、社会政策等。比如根据人口老龄化的趋势，制定养老保障、医疗服务等方面的政策。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0.62	10	12.4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0.62	—	12.3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 5 万元用于密切监测生育形势和人口变动 趋势， 为开展优生优育各项服务，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政策 ， 合理配置公共服务资源，政府管理科学决策。			不断推动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建立健全人口服务体系。落实生育登记服务制度，全面推行生育登记等服务事项网上办、跨省通办。2024 年 12 月份已办生育登记证 1762 份。推进出生医学证明、儿童预防接种、户口登记、医保参保、社保卡申领等“出生一件事”联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18 个乡 镇年督导 次数	≥2 次	2	10	10	无	
			宣传工作 次数	≥6 次	8	10	10	无	
		质量 指标	宣传目标 完成率	≥60%	80	10	10	无	
		时效 指标	人口监测 完成及时 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人口监测 调查资金 总投入	≥5 万元	0.62	10		因政策调整， 工作重心转移 导致没有调查 资金投入。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供工作 岗位数	≥6 人	24	30	30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人口监测 服务对象 满意率	≥96%	96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 议（每条问 题和建议 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本项目为监测生育形势和人口变动趋势，开展优生优育各项服务，因我单位在执行计生项目时，一并监测人口生育及变动趋势，未另行支付人口监测项目办公经费				严格区分人口监测项目资金与计划生育项目资金使用，加大人口监测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本项目的资金执行效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社会资本办补助-莆财【2023】107 号（62 万元）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为加快推进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落实财政补贴政策，对落地莆田的社会资本投资新建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进行补助。--社会资本办补助-莆财【2023】107 号						
主要成效			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为 6 家我县二级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申请省级财政床位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00	62.00	6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00	62.00	6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给予专项补助，当年度社会资本办资金总投入达到 271 万元，符合条件的民营机构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为 6 家我县二级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申请省级财政床位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办资金总投入	≥62 万元		62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占比	$\geq 20\%$	20	15	1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资本办医受益群众数量	≥ 80 万人次	8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人就诊满意度	$\geq 85\%$	8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办补助医疗机构数	≥ 6 个	6	10	10	无
		质量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医师数量占比	$\geq 30\%$	30	10	10	无
			社会办医疗机构护士数量占比	$\geq 35\%$	3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建设完成进度	$\geq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 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 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4.83	414.83	414.8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4.83	414.83	414.8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 贡献奖励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414.83 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12585 人	2645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奖励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30 元/人/月	13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山区卫生院卫计人员专项津贴县级配套（23 年再安排）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仙游县委 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仙游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综合实施方案的通知》（仙委办【2015】8 号）。对边远山区卫生院（游洋、钟山、石苍、书峰、社硎、菜溪、西苑、园庄）在职人员工作满 1-10 年（含）、11-15 年（含）、16-20 年（含）、20 年以上的分别每月增加补助 100 元、200 元、300 元、400 元, 补助经费市财政补助 50%；县财政补助 50%、					
主要成效		依据文件中共莆田市委 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莆田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综合实施方案的通知（莆委发【2015】9 号），2024 年每月补助 100 元：1200 元/年*93 人=11.16 万元，2. 每月补助 200 元：2400 元/年*17 人=4.08 万元,3. 每月补助 300 元=3600 元/年*5 人=1.8 万，4. 每月补助 400 元：4800 元/年*21=10.08 万元，以上人数共计 136 人次，金额共计 27.12 万元，因本年度人员增减变动，故实际补助人数 147 人，实际补助金额 27.78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83	14.8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83	14.8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仙游县委 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仙游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综合实施方案的通知》（仙委办【2015】8 号）。对边远山区卫生院在职人员工作满 1-10 年（含）、11-15			依据文件中共莆田市委 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莆田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综合实施方案的通知（莆委发【2015】9 号），2024 年仙游县共计报送边远山区海岛卫技人员 147 人，补贴金额 27.78 万元，补助经费市财政补			

	年（含）、16-20 年（含）、20 年以上的分别每月增加补助 100 元、200 元、300 元、400 元。补助经费市财政补助 50%；县财政补助 50%，23 年度预计实现补助人数 55 人。				助 50%、县财政补助 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技人员补贴资金总投入	≥17.88 万元	27.78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老少边岛医疗人员流失率	≤5%	4.35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补助卫技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技人员最低补助补助标准	≥100 元	100	10	10	无
			卫计人员补助人数	≥55 人	14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补助老少边岛卫生院卫计人员管理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卫技人员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社会资本办医补助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主要成效		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为 6 家我县二级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申请省级财政床位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5.20	245.20	245.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5.20	245.20	245.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给予专项补助，当年度社会资本办资金总投入达到 271 万元，符合条件的民营机构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为 6 家我县二级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申请省级财政床位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办补助医疗机构数	≥6 个	6	10	10	无
		质量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医师数量占比	≥30%	30	10	10	无
			社会办医疗机构护士数量占比	≥35%	3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	≥100%	100	10	10	无

			床位建设年度完成进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办资金总投入	≥271 万元	271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占比	≥20%	20	15	1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资本办医受益群众数量	≥80 万人次	8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人就诊满意度	≥85%	85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特殊人群（含二级保健）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理顺特殊人群医疗保障待遇管理体制的通知》对特殊人群医疗费用予以保障，资金直接转入市医保中心，结算 23 年度 108.32 万元。						
主要成效			做好特殊人群医疗保障相关政策宣传、解读、申报对象审核和医疗费用报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0.00	108.37	10	98.52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0.00	108.37	—	98.5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理顺特殊人群医疗保障待遇管理体制的通知》对处级干部高级层次等符合特殊人群的人员进行医疗补助，23 年计划实现特殊人群医疗保障补助 48 人次，对新增人群资格确认率达到 100%				2024 年实现特殊人群医疗保障补助人次 48 人，全年共新增 3 人，对新增人群资格确认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人群医疗保障补助享受人数	≥48 人		48	20	20	无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人群资格确认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特殊人群报销审核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人群医疗保障经费投入	≥110 万元	108.37	10	9.8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人群政策群众知晓率	≥85%	9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二级保健干部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85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社会资本办医经费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为加快推进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落实财政补贴政策，对落地莆田的社会资本投资新建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进行补助。						
主要成效			引导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促进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7.24	87.2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7.24	87.2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给予专项补助，对符合条件的民营机构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为 6 家我县二级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申请省级财政床位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办资金总投入	≥87.24 万元		87.24	10	10	无
	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占比	≥20%		20	15	15	无
		社会效	社会资本办医受	≥80 万人次		80	15	15	10

标	益指标	益群众数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人就诊满意度	≥85%	8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办补助医疗机构数	≥6 个	6	10	10	无
	质量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医师数量占比	≥30%	30	10	10	无
		社会办医疗机构护士数量占比	≥35%	3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建设完成进度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提前下达 24 年市级计生经费的通知 （莆财社【2023】176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 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 资金 （ 万元 ）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70.00	47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0.00	470.00	47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争取 2023 年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达到或超过 95%，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470 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5	1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6%	98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88 人	88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特别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020 元/人/月	1020	10	10	无
		时效	计生家庭奖励	≥100%	100	10	10	无

		指标	扶助资金拨付 及时率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闽财社指【2023】82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应用于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38					
主要成效		按照项目实施要求，项目进展良好，仙游县获得莆田市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价第二名。主要有：一是规范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 85%以上；二是健康教育工作整体开展有序，各单位健康教育印刷资料均能达到 12 种以上，音像播放资料 6 种以上；三是妇幼健康管理稳步实施，产后访视率和新生儿访视率均能达到 94%以上；四是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更加规范，高血压和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均能达到 86%以上；五是老年人健康管理项目落实到位，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80%以上；六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真实有效，管理率达 90%以上；七是肺结核患者管理服务稳步提高，各单位的肺结核疫情报告率和转诊率均达到 100%；八是预防接种服务规范开展，6 岁以下儿童建卡率达 100%。总体来说，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进一步显现，大多数单位能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开展健康服务工作，群众参与积极性和满意度明显提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8.00	1338.00	133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8.00	1338.00	133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60%。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94.3%。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 本 指 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 资金总投入	≥1338 万元	1338	10	10	无
	效 益 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 理率	≥75%	80.1 2	30	30	无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人群满意 率	≥60%	94.3 1	10	10	无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当年度基本公 共卫生考核次 数	≥2 次	2	10	10	无
		质 量 指 标	居民规范化电 子健康档案覆	≥60%	76.1	5	5	无

			盖率					
			基本公共卫生 宣传目标完成 率	≥60%	100	5	5	无
			高血压患者基 层规范管理服 务率	≥75%	87.4 1	5	5	无
			2 型糖尿病患 者基层规范管 理服务率	≥75%	88.9 2	5	5	无
		时效 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 子健康档案完 成及时率	≥8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提前下达计划生育补助（闽财社指【2023】82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卫生健康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第一批）计划生育补助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5.00	1065.00	106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5.00	1065.00	106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12960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15840元。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同时争取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达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23000人	2645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特别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130元/人/月	13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金额	≥410.96万元	2664.7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提前下达社会资本办医经费（闽财社指【2023】82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为加快推进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落实财政补贴政策，对落地莆田的社会资本投资新建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进行补助。					
主要成效			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为 6 家我县二级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申请省级财政床位补助资金。					
项目 资金 （ 万 元 ）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272.00	272.00	27.10	10	9.96	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72.00	272.00	27.10	—	9.9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 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给予专项补助，当年度社会资本办资金总投入达到 271 万元，符合条件的民营机构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为 6 家我县二级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申请省级财政床位补助资金。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社会资本办资金 总投入	≥272 万元	27 2. 3	10	10	无
	效	经济效	医疗收入占比	≥20%	20	15	15	无

益 指 标	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资本办医受益群众数量	≥80 万人次	80	15	15	无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人就诊满意度	≥85%	85	10	10	无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社会办补助医疗机构数	≥6 个	6	10	10	无
	质量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医师数量占比	≥30%	30	10	10	无
		社会办医疗机构护士数量占比	≥35%	3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建设完成进度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卫生项目管理经费-莆财社【2023】108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创建国家卫生县，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和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除四害”统一施药活动。					
主要成效			仙游县创国家卫生县于 2023 年 12 月份顺利通过省级技术评估,2024 年 3 月份顺利通过省级暗访；菜溪乡也同步通过省级技术评估和省级暗访；全县鼠、蚊、蟑螂、苍蝇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 C 级标准要求。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39	10	9.2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39	—	9.2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计划在 4 月、6 月、8 月份开展一年三轮城乡除“四害”统一施药消杀活动；			分别于 5 月 8 日-5 月 10 日、6 月 24 日-6 月 26 日、8 月 30 日至 9 月 1 日开展第一、二、三轮城乡除“四害”统一施药消杀活动，有效控制四害密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指标	开展“除四害”培训次数	≥1 次	1	20	20	无
		质量	除四害涉及乡镇	≥100%	100	10	10	无

	标	指标	普及率					
		时效指标	除四害项目完成进度	$\geq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项目管理经费	≤ 15 万元	1.39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乡“除四害”施药活动次数	≥ 3 轮	3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除四害”服务满意度	$\geq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下达 23 年市级计生经费的通知（莆财社【2023】90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					
主要成效		有助于调动社会资源，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引导合理生育和优生优育，不断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社会的进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5	0.55	0.5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5	0.55	0.5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 年 1 月 1 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1621.836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30 元，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每人每月 60 元，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特扶 49-59 周岁(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020 元；特扶 49-59 周岁(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60 元；特扶 59 周岁以上(非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220 元；特扶 59 周岁以			

	（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争取 2023 年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达到或超过 95%，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上(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1460 元；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861 人，每人每月 30 元，共 462.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项目补助人数	≥29260 人	26457	10	9.04	无
		质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
			计生特别扶助最低补助标准	≥880 元/人/月	1020	10	10	
		时效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金投入	≥27.24 万元	2664.7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计生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	≥96%	9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9.04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下达 2021 年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闽财社指【2023】70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中共莆田市委组织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有关人员工资待遇的通知》（莆人社文【2021】201 号）对 2021 年 9 月 10 日——10 月 31 日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人员进行补助，一档每人每天补助 300 元，二档每人每天补助 200 元，激励广大抗疫一线工作人员担当作为，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						
主要成效		有效激励广大抗疫一线工作人员担当作为，早日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60	173.60	173.44	10	99.91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3.60	173.60	173.44	—	99.9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激励广大抗疫一线工作人员担当作为，早日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预计补助医护人员 723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激励广大抗疫一线工作人员担当作为，早日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补助医护人员 723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绩	一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指标	自评	偏差原因分

效 指 标	级 指 标	指 标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发放临时性补助资金投入	≥ 173.6 万元	173.44	10	9.99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性补助发放经验并被采纳数	≥ 1 条	1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满意度	$\geq 80\%$	8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临时性补助医务人员数	≥ 723 人	723	20	20	无
		质量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率	$\geq 80\%$	8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临时性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geq 8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99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仙游县第一医院项目建设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87638.30 m²（折合约 131.5 亩），总建筑面积 151000 m²；设置床位数 1200 张，日门诊量为 4110 人次；建设工程期限为 3 年。						
主要成效			已完成室内外装修部分等工作，医疗设备目前正在部门招标及部分安装，附属工程正在施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42.00	9142.00	858.00	10	9.39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42.00	9142.00	858.00	—	9.3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设计编制床位 1200 床，年门（急）诊量 150 万人次，日均门（急）诊量约 4110 人/d，年住院量 9 万人次，达到国家三级甲等医院标准。改善仙游县总医院就医环境，提升综合诊疗实力的需要，可以有效补足仙游县医疗卫生事业现阶段发展中存在的诸多短板，提升全县医疗卫生事业服务能力。				已完成室内外装修部分等工作，医疗设备目前正在部门招标及部分安装，附属工程正在施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经济	第一医院项目	≤20000 万元		858	10	10	无

	指标	成本指标	建设总投资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第一医院项目建设受益人口	≥1 万人	1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医院患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医院项目建筑面积	≥151000 平方米	151000	10	10	无
			日门诊量	≥4110 人次/d	0	10	0	项目尚未完工
			年住院人数	≥90000 人次/年	0	5		项目尚未完工
		质量指标	第一医院项目建设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0	项目尚未完工，还未验收
		时效指标	第一医院项目建设建设期数	≤100 月	4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0		
评价等级		中（80>S≥6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项目与附属医院合作，部分科室使用功能调整及设计变更，项目尚未完成。			尽快完成项目施工前备案等工作，力争第一医院尽快投入使用，切实解决县内百万群众看病难、养老难、康复难问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新冠核酸检测经费(50.5 万元)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用于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0.00	50.50	50.5 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0.00	50.50	50.5 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 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莆田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文件，对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的措施核酸经费予以保障。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核酸检测经费		≥50.5 万 元	50.5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宣传工作次数		≥5 次	5	30	30	无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核酸检测人员对检测服务满意率	$\geq 80\%$	85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人单采核酸检测人次数	≤ 1427211 管	142721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geq 80\%$	85	20	20	无
		时效指标	核酸检测及时率	$\geq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预下达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关于完善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社【2023】4 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完善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有关政策的通知》（闽财社【2023】12 号）对过渡期内（2022 年 12 月 7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参与疫情防控救治的医务人员进行补助，一档每人每天补助 300 元，二档每人每天补助 200 元，进一步支持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医务人员关心关爱政策举措，对医务人员进行临时性工作补助。					
主要成效		进一步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使其更好地投入救治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7.6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7.6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最大限度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他们更好地投入救治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预计补助医护人员 500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最大限度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他们更好地投入救治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预计补助医护人员 500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发放临时性补助资金投入	≥760 万元	0	10		财政未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性补助发放经验并被采纳数	≥1 条	1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临时性补助医务人员数	≥500 人	500	20	20	无
		质量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参与救治工作率	≥80%	8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临时性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0	5		财政未拨付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5	
评价等级	中（80>S≥6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资金下拨资金较慢，单位已申请拨付，财政未拨付，各医疗卫生机构积极性不高。		建议上级资金下拨能够更快一点，以便提高各医疗卫生机构的积极性。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仙游县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对仙游县 4 个卫生院迁建，总用地面积约 99653.50m2，总建筑面积为 53000m2；设置床位数 490 张，日门诊量为 1470 人次；建设工程期限为 2 年。							
主要成效			园庄镇卫生院已动工，目前正在基础性施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00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00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设计编制床位数 490 张，日门诊量为 1470 人次。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扩展仙游县的医疗服务能力，改善广大群众员的就医条件，满足服务半径内广大群众的医疗服务需求，对仙游县的发展、经济增长和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提高起着重要的保障作用。				园庄镇卫生院已动工，目前正在基础性施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项目建筑面积	≥53000 平方米	114 00	2 5	5.3 8	项目包括 4 个 卫生院迁建， 其他卫生院尚 未动工	
			日门诊量	≥1470 人 次	0	3		项目尚未完工	
			反映医院运营 住院人数情况	≥17640 人次/年	0	2		项目尚未完工	
		质量 指标	项目建设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率	≥100%	0	5		项目尚未完 工，还未验收	
		时效 指标	当年建设完成 率	≤24%	10	5	5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项目建设总投 资金额	≤8000 万 元	0	1 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项目建设受益 人口	≥54 万人	54	3 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患者就医满意 度	≥90%	90	1 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60.38		
	评价等级		中 (80>S≥6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 和建议不少 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乡镇卫生院迁建项目发 改刚批复，财政资金尚 未拨付到位，项目尚未 完成。			尽快完成项目施工前备案 等工作，力争尽快投入使 用，切实解决区域内群众 看病难、养老难、康复难 问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乡村配套补助（23 年再安排）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1、乡村医养老保险县级配套 154.05 万元：根据莆政办【2014】167 号文件精神，组织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市级与县级按 1：1 的比例筹集。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500 人*3200 元/月/人*12 月*16%=307.2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3 人*3000 元/年=0.9 万元 。县级占总比例的 50%总计 154.05 万元。 2、边远乡村医县级津贴 32.4 万元：根据《仙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公布山区乡镇和部分平原偏远乡村的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员名单的通知》仙卫计【2015】239 号文件精神，对边远乡村医生进行 300 元/月的补助,预计 23 年支出 90 人*300 元/人/月*12 月=32.4 万元。 3、乡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 619.9 万元：根据仙政办【2016】100 号按我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标准发放养老生活补助。最低生活保障费 820 元/月/人*12 月*630 人=619.9 万元 。 4、村卫生所医疗风险金 8.7 万元，根据仙政办【2016】100 号县财政每所补助提高到 500 元，市级按每所 200 元配套，县级按 300 元配套。县级承 300 元/年/所*290 所=8.7 万/年 5、乡村医省级津贴（税改）78 万元，根据《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15 年度乡村医生享受省政府津贴补助人员名单的通知》(仙政文【2015】182 号 650 人×100 元/月/人×12 月=78 万元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仙游县全县村卫生所数量共计 302 所，一体化村卫生所（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占比 100%，补助老少边岛卫生院卫计人员管理率 100%，被补助乡村医生满意度 97%，基层医疗卫生管理经费的投入和使用在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改善居民健康水平、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47.43	547.43	10	100.00	1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47.43	547.43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多渠道补助，保障基层卫生工作顺利运转。推行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风险责任保险约300所，每所市级补助200元。县级补助300元，提高村卫生所抗风险能力；提高边远山区、海岛卫计人员专项津贴，对边远卫技人员进行300-600元补助，完善农村卫生院卫计人员奖励经费补助政策。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险问题，进一步加大对边远山区等全覆盖。				实现多渠道补助，保障基层卫生工作顺利运转。推行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风险责任保险281所，每所市级补助200元，县级补助300元，提高村卫生所抗风险能力；提高边远山区、海岛卫计人员专项津贴，对边远卫技人员进行300元/月补助，完善农村卫生院卫计人员奖励经费补助政策；594名在岗乡村医生享受省政府津贴补助每人100元/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险问题，共计543名乡村医生参加养老保险，进一步加大对边远山区等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医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边远乡村医县级津贴、乡村医省级津贴（税改）、乡村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村卫生所医疗风险金	≥543万元	547.43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养老保险补助覆盖率	≥75%	8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补助乡村医生满意度	≥90%	97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医退岗养老生活补助人数	≥560 人	605	5	5	无
		全县村卫生所数量	≥300 所	302	5	5	无
		投保村卫生所数量	≥275 个	28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一体化村卫生所（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占比	≥100%	100	5	5	无
		补助老少边岛卫生院卫计人员管理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放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新冠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用于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0	2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0	2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莆田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文件，对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的措施核酸经费予以保障。				根据《福建省常态化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102 号）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经费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核酸检测经费	≥300 万	300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宣传工作次数	≥5 次	5	30	30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核酸检测人员对 检测服务满意率	≥80%	85	10	10	无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单人单采核酸检 测人次数	≤1427211 管	14 27 21 1	10	10	无	
	质量 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80%	85	20	20	无	
	时效 指标	核酸检测及时率	≥100%	10 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优化生育政策（仙财【2024】211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福建省委省政府《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福建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国卫办人口函〔2023〕337 号）精神，做好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工作					
主要成效		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原则，进行了全面的制度建设与规划，结合社区资源和计生特殊家庭的需求通过“网格+特殊家庭+终端+服务”的模式来开展计生特殊家庭关怀服务。以计生特殊家庭需求为基础，与政府公共服务平台做对接，为计生特殊家庭提供更加全面、便捷、高效的养老服务，满足他们的多元化需求，并最大限度的保障计生特殊家庭成员的生命财产安全，提高生活质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04	1.56	10	14.1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04	1.56	—	14.1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建立健全政府主导、社会组织参与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机制，做好计生特殊家庭政策宣传、咨询服务、数据采集和绩效评估等工作，不断健全完善计			为了更高的效率让计生特殊家庭人员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集中供养机构同等的人性化关爱与社会化服务，我们将个性化的服务需求和分散的服务资源有机结合起来，把 18 个乡镇，划分为 1 个中心 4			

		生特殊家庭的个人信息档案。 2. 结合春节、端午、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对计生特殊家庭人群开展入户访视每年不少于4次的定期访视，做到重大疾病、重要节日、突发事件“三必到”。 3. 协调做好生活、养老、医疗、精神慰藉等方面的帮扶保障，对高龄、独居、失能半失能等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重点人群，提供生活照料、陪同就医、陪伴陪聊等市场化服务			个片区，各片区配负责人（枫亭镇、菜溪乡、度尾镇、鲤城街道、榜头镇），可为计生特殊家庭提供日间照料，并在每个片区链接资源，依托社工、网格、村医、村民政员、助老员等服务人员开展上门服务，打造“15分钟特殊生活服务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入户访视次数	≥4次	1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育龄人群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知晓率	≥80%	90	10	10	无
			日常访视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重点人员服务覆盖率	≥95%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保障系统”信息填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人员关怀服务投入的金额	≥11.04万元	1.56	10	1.41	项目尚未完成
	效益	社会效益	营造生育友好型社会宣传氛	≥90%	95	30	30	无

	指标	指标	围，促进社会人口与家庭发展环境改善程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化生育政策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6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1.41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1. 扶助力度不足 经济补助标准较低，难以覆盖长期医疗、教育等支出。		建议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引导企业、基金会等捐赠或提供服务，提高补助标准。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预下达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闽财社指【2024】23 号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中共莆田市委组织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有关人员工资待遇的通知》（莆人社文【2021】201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12 月 6 日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人员进行补助，一档每人每天补助 300 元，二档每人每天补助 200 元，激励广大抗疫一线工作人员担当作为，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							
主要成效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12 月 6 日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人员进行补助，一档每人每天补助 300 元，二档每人每天补助 200 元，激励广大抗疫一线工作人员担当作为，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							
项目 资金 （ 万元 ）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0.00	90.5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0.00	90.5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最大限度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他们更好地投入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预计补助医护人员 373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最大限度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确保他们更好地投入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当年度补助医护人员 373 人，实现受众群体满意度达到 80%					
绩效	一 级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 际	指 标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指标	指标				完成值	分值		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发放临时性补助资金投入	≥90.5 万元	0	10		已申请，财政未拨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医院工作环境改善程度	≥60%	6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临时性补助医务人员数	≥373 人	373	20	20	无
		质量指标	受补助医务人员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率	≥75%	8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临时性补助资金拨付至县级及时率	≥80%	0	5		已申请，财政未拨付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5		
评价等级	中（80>S≥6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资金拨付资金较慢，单位已申请，财政未拨付到位，各医疗卫生机构积极性不高。			建议上级资金下拨能够更快一点，以便提高各医疗卫生机构的积极性。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原 12 类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应用于 12 大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26 万元					
主要成效		按照项目实施要求，项目进展良好，仙游县获得莆田市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价第二名。主要有：一是规范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 85%以上；二是健康教育工作整体开展有序，各单位健康教育印刷资料均能达到 12 种以上，音像播放资料 6 种以上；三是妇幼健康管理稳步实施，产后访视率和新生儿访视率均能达到 94%以上；四是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更加规范，高血压和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均能达到 86%以上；五是老年人健康管理项目落实到位，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80%以上；六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真实有效，管理率达 90%以上；七是肺结核患者管理服务稳步提高，各单位的肺结核疫情报告率和转诊率均达到 100%；八是预防接种服务规范开展，6 岁以下儿童建卡率达 100%。总体来说，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进一步显现，大多数单位能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开展健康服务工作，群众参与积极性和满意度明显提高。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26.00	402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026.00	402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60%。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全县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实现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 61%。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全县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发展，确保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群满意率达 94.3%。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 资金总投入	≥4026 万元	4026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 理率	≥75%	80.1 2	30	30	无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指 标	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人群满意 率	≥60%	94.3 1	10	10	无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当年度基本公 共卫生考核次 数	≥2 次	2	10	10	无
		质量 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 子健康档案覆 盖率	≥61%	76.1	5	5	无

			基本公共卫生 宣传目标完成 率	≥60%	100	5	5	无
			高血压患者基 层规范管理服 务率	≥75%	87.4 1	5	5	无
			2 型糖尿病患者 基层规范管理 服务率	≥75%	88.9 2	5	5	无
		时效 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 子健康档案完 成及时率	>8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追加“关爱女孩”项目（二女结扎户保险）						
主管部门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概况			对已经落实结扎手术的二女户夫妻，每人每年给予 100 元的保险，直至对象年满 60 周岁为止，然后转入奖励扶助制度。						
主要成效			提升社会保障水平：计划生育人员参保补助政策能够帮助这部分群体减轻参保经济负担，这使得他们能够享受到基本医疗保障，在患病就医时减轻医疗费用压力，避免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情况发生，切实提升了计划生育家庭的社会保障水平，让他们感受到政策的关怀与温暖。参保补助政策使得这些家庭能够更好地应对风险，增强家庭的抗风险能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0	133.09	10	88.7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0	133.09	—	88.7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已经落实结扎手术的二女户夫妻，每人每年给予 100 元的保险。			仙游县对农村二女户、“独女户” 参加二女扎健康保险的，按每人 100 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绩	一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	指	自评	偏差原因分

效 指 标	级 指 标	指 标			实 完 成 值	标 分 值	得 分	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计划生育人员 二女结扎参保 补助人数	≥ 13769 人	132 85	1 0	9.65	无
		质量 指标	计划生育人员 二女结扎参保 资金发放率	$\geq 100\%$	100	1 0	10	
			计划生育人员 二女结扎参保 最低补助标准	≥ 100 元/人/年	100	1 0	10	无
		时效 指标	二女结扎人员 参保及时率	$\geq 100\%$	100	1 0	10	无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对已结扎手术 的二女户保险 投入金额	≤ 150 万元	133 .09	1 0	1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计划生育参保 补助资金使用 合规率	$\geq 100\%$	100	3 0	30	无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计划生育二女 结扎参保补助 对象满意率	$\geq 95\%$	96	1 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65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计生经费

项目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部门主管：（盖章）

评价机构：（机构盖章或评价小组成员签名）

2025 年 5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及目标。

根据人口计生委、财政厅联合下发《福建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实施细则》（闽政办〔2005〕19号）、《福建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闽财教〔2005〕39号）、《福建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信息管理规范（试行）》（闽人口发〔2006〕51号）《关于提高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标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闽人口发〔2011〕67号）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农村年满60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600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560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600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12960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15840元。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4年度计生项目支出预算安排269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664.7万元，预算实际执行率99%。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2005年1月1日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该制度是在现行的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基础上，对

农村年满 60 周岁的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孩父母或者子女死亡现无子女的夫妻，由财政安排，按人年均不低于 600 元（全省标准）的标准发给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2012 年起我市将奖励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560 元。（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增加 1200 元）；贡献奖励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600 元贡献奖励金；特别扶助对象每人每年给予 12960 元特别扶助金，其中属于低保户家庭的对象每人每年 15840 元。争取 2024 年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达到或超过 95%，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4. 组织和管理。

我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规范对专项经费的管理和使用，提高专项经费的使用效率。积极筹措资金，做好选保工作。确保实现计生家庭意全覆盖，按规定程序上报投保，加强督查指导。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运作，争取计生补助对象满意率达到或超过 95%，同时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结合，与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多措并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本次部门绩效评价从“计生家庭”资金投入、产出及项目产生的成果、效益等的总体绩效进行

研究与评价，剖析了计生家庭资金在计划分配、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从制度层面与执行层面探究可能存在的原因，并提出相应的解决对策，为将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政策的修改、重新制定提供参考依据，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的所有项目支出，优先选择计生家庭专项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一是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 二是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三是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四是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五是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过程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运用比较法方法进行评价。

4. 评价标准

一是项目任务完成情况。主要包括项目任务完成数量情况、项目质量情况等；二是资金管理。主要包括资金完成程度、财务管理、资金拨付及时性、财政资金到位率和财政资金违纪情况等；三是项目管理。申报手续、民主制、档案管理、书面报告、项目运行情况、管护制度等；四是项目效益。包括项目产出效益，群众满意度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有效开展，成立了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分工，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评价方案。根据相关业务股室的情况汇报和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资料，评价小组现场进行询查和核实，根据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统一打分，形成自评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 分值	评价 得分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5	5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5	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资金全部到位,得满分;资金未全部到位的,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分: 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权重。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5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100%,得满分;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分: 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	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下列各项评价要点,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完成率	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率	帮扶对象户数 29260 户及以上的得满分，不满的按比例得分，每低 10 个点扣 2 分。	10	10	
		产出质量	资格确认准确率	反映帮扶对象（参保）户数资格确认准确情况	帮扶对象确系计生家庭并且属于困难户的，准确率 100%的得满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的扣 4 分。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施事件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	项目实际实施月份是否晚于计划月份。实际实施月份不晚于计划月份的得满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内扣 1 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上不得分。	5	5
	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实际项目成本是否超过计划项目成本，未超过计划成本得满分，超过计划成本得 0 分。计划成本为预算批复数。	5	5
		效益	项目效益	保障对象对象的认同率	反映保障对象的认同情况	保障对象对象的认同率，准确率 100%的得 8 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的扣 4 分。	5
公众对计生意外险知晓率	反映公众对计生奖扶的知晓情况			公众对计生奖扶的知晓率 80%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	5	4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满意率 95%及以上的得满分，90%—95%的得 4 分；80%—84%的得 2 分；80%以下的不得分。	5	4	
合计					100	97	
评价等级		☒ 优秀（S≥90 且本级预算实际执行率≥91%） ☐ 良好（S≥80 且本级预算实际执行率≥80%） ☐ 合格（S≥60 且本级预算实际执行率≥50%） ☐ 不合格（S<60 或本级预算实际执行率<50%）					

综上评价，2024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综合得分为 97 分，项目社会综合效益良好，财政项目支出合理、规范、有效。部门评价评结果:优秀。

(二) 主要绩效。

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推进和谐社会建设。更好地服务于遵守计生政策的群众，通过利益导向引导群众遵守计生政策。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执行，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已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财务制度。

2. 财务管理和会计信息管理情况。财务管理和会计信息管理健全，有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有明确资金项目目标、预期效益、组织实施计划和科学合理的预算，并经科学论证和项目可行性研究。

（三）项目产出情况。

全面兑现 2024 年度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10061 人，共 1621.8360 万元；城镇部分计划生育奖扶 2580 人，共 404.16 万元；农村贡献奖励 867 人，共 52.02 万元；特别扶助 88 人，共 123.696 万元；农村二女结扎奖励发放 12909 人，共 464.724 万元。计划生育家庭享受“新农合”缴费补助 24702 人。计划生育家庭享受“新农保”缴费补助 41808 人，提升计生家庭发展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四）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计生家庭生命和财产安全，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使各股室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观念，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申报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二）存在的问题。

虽然已经通过建立单位内控制度建立起绩效评价制度，但项目绩效管理机制、制度体系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项目支出绩效体系需要更加科学。

六、有关建议

1. 要规范到位，严把资料关。认真指导申请人规范填写各项表格，确保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做到一人一档，认真做好历史存量对象年审、退出工作，对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对历年存档资料进行电子备份，对已不是补助对象档案资料进行清理。

2. 合理统筹、科学调度项目资金，使提高工作效率，不断提高项目的投入、产出和效益。建议有关部门安排该项目工作经费，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使计生家庭意外伤害保险这荐惠及民生的保障内容家喻户晓。

3. 加强绩效管理。按照绩效目标进行跟踪监督和绩效评价，对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

4. 加强监管力度。加强对项目投入、产出、效益方面的评估、监管力度，不断探索计生家庭意外伤害险工作新形式，确保项目可持续运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关爱母亲关爱女孩

项目单位：仙游县卫生健康局

部门主管：（盖章）

评价机构：（机构盖章或评价小组成员签名）

2025 年 5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及目标

关爱母亲关爱女孩项目是基于促进性别平等、提升女性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的社会需求而设立。在社会发展进程中，女性在家庭和社会中承担着重要角色，但往往面临着诸多健康和生活方面的挑战。特别是在一些地区，女孩在教育、医疗等资源获取上存在一定劣势。本项目旨在通过一系列关爱措施，改善母亲和女孩的生活状况，提高她们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推动性别平等观念的普及，营造尊重女性、关爱女性的良好社会氛围。

具体目标包括：为母亲提供健康检查、疾病防治知识培训等服务，降低母亲群体的常见疾病发生率；为女孩提供教育支持、心理辅导和安全保护，保障女孩受教育权利，促进其身心健康发展；开展宣传活动，提高社会对母亲和女孩权益保护的关注度。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为 214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拨款。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预算执行率 81.4%，确保了项目各项活动的顺利开展。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在母亲关爱方面，2024 年全年关爱母亲免费 B 超检查早孕 952 人资金共计 84728 元，晚孕 3949 人资金共计

710820 元；我县在实施“成才工程”，推进计划生育“三结合”工作中，组织各中学为农村“二女户”、“独女户”女孩就学高（职）中减免学费。2023-2024 学年度，全县共有 15 所中学为 866 位农村“二女户”、“独女户”女孩就学普通高中减免学费，减免金额共计 41.5470 万元；2023-2024 年度，我县各学校申报的独女户、二女结扎户女儿正在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学生有 217 人，根据中共仙游县委员会《会议纪要》（[2013]1 号）“农村独女户、二女结扎户女儿在接受九年义务教育期间的寄宿生活补助费为每生每年 500 元，增加部分由县财政统筹预算安排”的议定事项，为促进我县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科学发展，贯彻落实县委议定的事项，共计资金 10.8500 万元专项用于发放独女户、二女结扎户女儿寄宿生活补助（每人 500 元根据中共仙游县委、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生育文明·幸福家庭”促进计划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实施意见》（仙委〔2012〕43 号）文件精神及仙游县卫生健康局关于优化农村二女结扎户夫妻保险项目的请示（仙卫健〔2023〕5 号）文件精神。对已经落实结扎手术的二女户夫妻，每人每年给予 100 元的保险，2024 年为 13285 人投保，共计资金：1328500 元，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4. 组织和管理

本项目由家庭发展和老龄健康股负责组织实施，成立了专门的项目管理小组，明确了各成员的职责分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资金管理和使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建立了项目监督机制，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同时，加强与社区、学校、医疗机构等相关单位的合作，整合资源，共同推进项目的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母亲健康知识知晓率达到 96% 以上；女孩辍学率降低 100% ，女孩心理问题干预有效率达到 98% 以上；社会对关爱母亲和女孩项目的知晓率达到 96% 以上，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达到 96% 以上。通过项目的实施，切实改善母亲和女孩的生活状况，促进社会性别平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全面评估关爱母亲关爱女孩项目的实施效果，分析项目在资金使用、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方面的情况，总结经验教训，发现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为今后项目的优化和持续开展提供参考依据，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实现项目目标。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关爱母亲关爱女孩项目的全部支出，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评价范围涵盖项目的决策、实施过程、产出成果以及社会效益等方面，涉及项目的各个环节和参与主体。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性原则：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准确。

公正性原则：评价过程和结果不受任何主观因素影响，保证评价的公正性。

全面性原则：对项目的各个方面进行全面评价，包括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等。

可行性原则：评价指标和方法具有可操作性，能够在实际评价中有效应用。

绩效导向原则：以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导向，重点评价项目对目标的实现程度。

2.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级指标：在决策方面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过程方面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方面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效益方面包括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级指标：例如，项目立项中的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资金管理中的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具体指标及权重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重点进行合理设置。

3. 评价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定量评价主要通过数据统计和分析，对项目的投入、产出等进行量化评估；定性评价则通过问卷调查、访谈、实地考察等方式，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进行主观评价。同时，运用比较法，将项目实际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项目的实施效果。

4.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以项目的计划目标和任务为依据，评价项目的完成情况。

行业标准：参考相关行业的规范和要求，评价项目的实施质量和效益。

历史标准：对比项目以往的实施情况，评价项目的改进和发展情况。

经验标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经验和专家意见，确定合理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准备阶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制定评价方案和指标体系。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包括项目计划书、预算文件、实施记录等。

实施阶段：通过问卷调查、访谈、实地考察等方式，收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和信息。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运用评价方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打分。

总结阶段：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项目的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将评价报告反馈给项目实施部门，督促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	9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
效益	社会效益	政策宣传效果	5	5
		性别平等促进程度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母亲满意度	5	4
		女孩满意度	5	4
合计			100	97

（二）评价结论

根据上述评分结果，关爱母亲关爱女孩项目综合得分为 97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在母亲健康关爱和女孩教育支持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提高了社会对母亲和女孩的关注度，促进了性别平等。但项目在资金使用效率、部分活动实施效果等方面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社会发展的需求和政策导向，对于促进性别平等、保障母亲和女孩权益具有重要意义。立项程序基本规范，但在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方面还存在一定不足，导致部分项目目标和实施计划不够精准。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与项目的实施内容和预期效果具有一定的相关性。但部分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和具体，可衡量性有待提高，如在社会效益方面的一些指标，缺乏具体的数据支撑和量化标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和人员的职责分工，保障了项目的有序开展。但在制度执

行过程中，存在一些执行不到位的情况，如部分健康检查活动的流程不够规范，教育支持活动的跟踪和反馈机制不够完善。

2. 财务管理和会计信息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较为规范，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偏差，部分预算科目支出超出预算，需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控制。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

项目在产出数量方面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完成了各项健康检查、知识讲座、教育支持等活动的数量指标。但在一些活动的参与人数上，未达到预期效果，如部分宣传活动的参与人数较少，影响了项目的宣传覆盖面。

2. 产出质量

项目产出质量总体较好，健康检查结果准确，知识讲座内容丰富、实用，教育支持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在一些细节方面还存在不足，如健康档案的管理不够规范，心理辅导课程的专业性有待提高。

3. 产出时效

项目基本能够按照计划的时间节点完成各项活动，但在部分活动的组织和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拖延现象，导致项目整体进度受到一定影响。

4. 产出成本

项目在成本控制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通过合理安排资金和资源，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但在一些方面还存在成本浪费的情况，如宣传资料的制作和发放存在一定的冗余。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

项目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社会对母亲和女孩权益保护的关注度，促进了性别平等观念的传播。但在推动性别平等方面的效果还不够明显，需要进一步加强宣传和教育工作力度。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和访谈，母亲和女孩对项目的满意度较高，但仍有部分服务对象对项目的一些内容和方式提出了改进建议，如希望增加健康检查的项目、提高教育支持的针对性等。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多方合作机制：项目实施过程中，积极与社区、学校、医疗机构等单位合作，整合各方资源，形成了工作合力，提高了项目的实施效果。

宣传引导作用：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广泛传播关爱母亲和女孩的理念，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提高了项目的社会影响力。

个性化服务：针对母亲和女孩的不同需求，提供了个性化的服务，如为贫困女孩提供助学金、为母亲提供健康咨询等，增强了服务对象的获得感。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目标不够精准：部分项目目标设置不够具体和明确，缺乏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导致项目实施过程中难以准确把握工作重点和方向。

项目管理不够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业务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部分活动的组织和实施不够规范，项目档案管理不够完善。

服务效果有待提升：部分服务内容和方式不能满足服务对象的需求，服务效果不够理想，如健康检查项目不够全面、心理辅导课程不够专业等。

（三）原因分析

前期调研不足：项目立项前，对母亲和女孩的实际需求调研不够深入，导致项目目标和实施方案与实际情况存在一定偏差。

管理机制不完善：项目管理机制不够健全，缺乏有效的监督和考核机制，导致业务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项目管理不够规范。

专业人才缺乏：项目实施过程中，缺乏专业的医疗、教育、心理等方面的人才，影响了服务的质量和效果。

六、有关建议

（一）优化项目目标和方案

加强项目前期调研，深入了解母亲和女孩的实际需求，结合社会发展的需要，进一步优化项目目标和实施方案，使项目目标更加精准、具体、可操作。

（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控和管理，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规范项目管理

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监督和考核机制，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和监督，确保业务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有序。

（四）提升服务质量

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引进和培养一批专业的医疗、教育、心理等方面的人才，提高服务的质量和效果。同时，根据服务对象的反馈意见，不断优化服务内容和方式，满足服务对象的需求。

（五）加强宣传和推广

进一步加强项目的宣传和推广工作，创新宣传方式，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社会对关爱母亲和女孩项目的知晓率和参与度，营造更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